

“道德共识”困境的现代性及其消解

刘朝武^{1,2}

(1. 河海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江苏南京 210098; 2. 淮阴工学院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 江苏淮安 223003)

摘 要:“道德共识”困境是全球化过程中道德领域的“多”对“一”的消解。现代性是引发全球化时代“道德共识”困境的内在诱因,而全球化时代出现的个体权利的膨胀、价值观多元化思潮、文化相对主义以及大众文化构成了“道德共识”困境的外在助因。“道德共识”困境往往表现为 3 种形式:道德个人主义、道德相对主义和道德虚无主义。在全球化时代,“道德共识”困境的存在直接关系到道德主体的道德选择、道德生活的范导以及道德教育的路径依赖。全球化不仅仅是一个简单的描述性的动态过程,也是一个内含复杂战略图谋、利益立场、需要主体能动参与并进行话语争夺和“共识构建”的开放结构。“道德共识”困境消解与“道德共识”构建是同构的。全球化时代破解“道德共识”困境,应秉持“平等主体的对话”和“辩证互动中的矫正”两个基本理念。

关键词:全球化;“道德共识”;困境;消解

中图分类号:B082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1-4970(2014)03-0025-06

全球化是当下理解人类的未来无法回避也绕不开的话题,人类在道德领域出现了从未有过的“悖论式”的局面:一方面,人们普遍极力地寻求道德价值、道德原则以及道德规范上的共合;另一方面,人们个体意识的极度彰显又使人们空前地寻求并保持着自身的道德特殊性。因此,如何在分散的个体、独立的组织、团体以及不同的民族国家之间获得某种程度上的“道德共识”显得尤为重要。

一、表征意义的“道德共识”

哲学史上,“一”与“多”的关系是萦绕人们心头的永恒命题,也是“一切哲学问题中核心的问题”^[1]。围绕这对始发性的哲学范畴,理论上可以产生出诸多不同的逻辑范畴样态,如共性与个性、普遍性与特殊性、全球性与地方性、整体性与个体性等。从根源上讲,全球化不外乎是“一”和“多”这一对范畴逻辑演绎的现实表现。全球化描绘的是这样的过程:“过去那种地方的和民族的自给自足和闭关自守状态,被各民族的各方面的相互往来和各方面的相互依赖所代替了。物质的生产是如此,精神的生产也是如此。各民族的精神产品成了公共的财

产。民族的片面性和局限性日益成为不可能,于是由许多种民族和地方的文学形成了一种世界的文学”^[2]。当下关于全球化的研究,已基本摒弃了马克思笔下“世界文学”、“世界历史”是一种单质态、趋同化的演进过程的主张。全球化应是一个单一化与多样化、国际化与本土化、一体化与碎裂化、集中化与分散化相同步的进程,是“一”与“多”辩证互动的过程。

在道德领域中,“一”立足于全体追求一种普遍意义上的道德规范,强调的是道德原则和道德规范的普遍性、齐一性和共性,而“多”则立足的是道德主体的多元化,追求异质化、特殊性的道德,注重的是道德价值和道德规范的多样性。在全球化时代,道德领域中的“一”与“多”显现出空前的内在紧张。表面看来,人们普遍认为的“地球村”的出现会套设出一个全球性的普遍必然性的道德体系。然而,事实却是文化的多样性、道德主体的差异性一次次地击碎了这一“迷梦”,全球化的“多”在不断地消解“一”。可以说,全球化时代道德领域最大的症结在于道德主体的多元性、差异性与普遍伦理规范的内在冲突。这种内在紧张,一方面造成不同伦理主体

收稿日期:2014-01-16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规划基金项目(12YJA840016);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3BKS086)
作者简介:刘朝武(1969—),男,江苏洪泽人,副教授,博士研究生,从事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寻求多质态、多样化的伦理理论和道德规范,“多”得到空前化地彰显;另一方面,普遍性的道德规范在全球化时代中已被实践证明是不可能,而这一景状与人类社会发 展所亟待的共同性规则相冲突。全球化在使得“多”不断地消解“一”的同时,又期许基于“多”之上的“一”。理由很简单,人类社会的发展、多种文明之间的对话、不同道德主体之间的交流总是建立在相互理解、相互确证的共性规范之上,没有了“一”(哪怕最低限层次的),也就无法实现这样的目的,结果将会是人类社会在故步自封中走向文明的退化与湮灭。由上可知,全球化时代道德领域中的“一”面临着巨大的困境,这一困境的表现就是不同道德主体之间“道德共识”上的困境。

“道德共识”建立在不同道德主体协商、博弈的基础之上。它是道德领域里最低限度的“一”,区别于绝对的、普遍化的“一”,即普世伦理。在全球化时代,一种绝对必然的普世性伦理规范是无法达致的。麦金太尔在《德性之后》一书的中译本序言中揭示“启蒙运动”的道德谋划之所以“彻底失败”而且“还将失败”,其根本原因之一是启蒙运动的思想家和近代理性主义者天真地相信,人类存在一个普遍不变的、适合所有个人的“理性概念”,并由此概念推理出一套普遍不变的超历史超文化传统的普遍伦理学。而事实上这是绝对不可能的^[3]。“普世”一词源自西方中世纪基督教神学。普世伦理的提出具有理论上的先验性,是一种超验色彩的“道德谋划”。另外,普世伦理在实践中也遭遇着不可操作性的现实性问题。基于“一”与“多”辩证互动之上的全球化在缔造“一”的同时也在型塑并凸显着“多”。因此,差异性、多样性在此进程中是无法消除的。全球化过程中不可能出现经济、社会、文化趋同、齐一的局面。在现实经济利益冲突、政治制度相异以及文化背景多样的基础之上建立的“普世伦理”无异于“空中楼阁”,“高则高,圣则圣”,极易成为“弱势国家的自慰剂”和“强势国家向弱势国家出售的精神鸦片”^{[4][46]}。所以,普世伦理因其理论上的先验性和实践中的不可操作性只将会成为理论上的抽象玄设。

“道德共识”是不同的道德主体之间(如全球化时代中不同的民族国家、利益团体、个人等)在生产生活、交往实践过程中形成的一致性的道德价值、道德规范。依据道德主体的不同,“道德共识”在现实生活中表现出不同范围、不同程度的形态。最大范围和最高程度的“道德共识”是整个人类所达致的最低限度的共识,即罗尔斯笔下的重叠的共识。当下的全球性问题(如金融危机、环境问题、核问题

等)愈加催发了这种底线的重叠“道德共识”。同时,当下各个主权国家对全球性问题进行的广泛国际商讨、谈判也证明了这种“道德共识”达致的艰难性和紧迫性。“道德共识”成为凝聚不同伦理主体的规范作用和精神力量。“道德共识”为不同道德主体之间的生产、生活以及交往提供共识性的规范约束,保障其确定性与稳固性。道德主体只有置于道德共识的框架之下,才可能完成自身期待的现实目标。若是每个道德主体均依据自身的个人理性,追逐个体利益、彰显自身的特殊性,对于维持人们社会合作有着基准作用的公共理性来说,无疑是巨大的撞击和毁灭性的摧残。“道德共识”总是力求通过不同道德主体共同遵守的一致性道德规范的形式,来维持人与人之间的交往、物质生产和社会生活。对于整个人类来说,人们伦理生活的展开总是依赖于“道德共识”的一致性和确定性,需要公共理性支配之下的共识性道德。生活在“人对人是狼”的个体化、原子化的社会中,人们对社会的发展和人类的未来不免会发出“敢问路在何方”的疑问和梁漱溟先生晚年的一本书名——“这个世界还会好吗”所言的困惑。

二、“道德共识”与现代性的困厄

肇始于16世纪的地理大发现描绘了人类交往在时间和空间上的缩小,“如果不问全球化的具体内容与性质,那么,全球化首先意味着一个以人类居住的地球或地球上居住的所有人类作为整体取向的时空概念”^[5]。全球化时代出现的“道德共识”困境已引起了人们的广泛重视。那么,“道德困境”是如何引发的呢?

在吉登斯看来,现代性导致的全球化是“道德共识”产生困厄的原因,“全球化可以被定义为:世界范围内的社会关系的强化,这种关系以这样一种方式将彼此相距遥远的地域连接起来,即此地所发生的事件可能是由许多英里以外的异地事件而引起,反之亦然。这是一个辩证的过程。因为有这种可能,即此地发生的桩桩事件却朝着引发它们的相距遥远的关系的相反方向发展。”^[6]

现代性经由文艺复兴、宗教改革、启蒙运动等文化运动逐步发育,注重“人”的塑造和“理性”的追求。在社会发展过程中,它以工具理性、民主、科学、法治、权利等作为道德价值追求,并极端地走向了对主流的眷顾,造成了对“中心”、“工具理性”、“科学主义”、“普遍规范”的迷恋。表面看来,现代性似乎在追逐哲学上的“一”,注重普遍性、统一性。其实不然,现代性内部存在着紧张,表现为它是在突出

“多”的情况之下来达致“一”,结果致使“多”消解“一”。在道德领域,现代性对个体权利的塑造使得社会中的个体得到了前所未有的显现。“现代性主流话语对个体的原子式抽象化理解也必定使‘人类’的概念抽象化和离散化,人类被分解为无数彼此竞争的个体。这虽然反映了人类在现代社会的高度分化,却忽视了他们在分化中的整合。”^[5]因而,现代性在发展过程中必然忽视道德领域的整合,是造成“道德共识”困境原因之一。

以现代性为根源的全球化也因其内在规定性造就了“道德共识”困境。如果说现代性是引发全球化时代“道德共识”困境的内在诱因,那么全球化时代出现的个体权利的膨胀、价值观多元化思潮、文化上的相对主义以及大众文化则构成“道德共识”困境的外在助因。

启蒙理性强调的自由、民主、法治以及近代资产阶级宣扬的“自由、平等、博爱”道德价值不仅完成了现代民主政治、市场经济、体制创设等的现代化,同时也空前地强调了个人权利的崇高性和神圣性。个体的人格获得了法定意义上的独立性和自主性。近代市民社会的出现在一定意义上也是将人从传统同质化、整体性的共同体中分化出来。“个人理性”在现代社会发展中不断地得到了强调和保护,以至于不顾一切地打破枷锁,获得自由。尼采之后的时代,更是将个人的地位推向近乎疯狂的地步。20世纪的存在主义以存在先于本质的理论前设宣扬人有着绝对的自由。针对法国青年的“两难选择”,萨特给出的答案是“你是自由的,所以你选择吧——这就是说,去发明吧。没有任何普遍的道德准则能指点你应当怎样做;世界上没有任何的天降标志”^[7]。当个体被强调到极端的程度,“多”不断地裂变时,作为“道德共识”的一致性难以企及的,逃脱不了被消缺的命运。

由于对个殊性的强调,道德主体离散成了散个的“原子”。不同的道德主体,国家间、组织间、个体间,着眼于各自不同的道德价值观念出现了价值多元化的景观。价值多元主义的代表人物伯林认为人类的价值观念因其价值主体的复杂性而显现出多元化,不同的价值观念之间存在着冲突,并且这些冲突是现实的、非偶然的。伯林的这种多元价值必然冲突的论调本质上是对价值共识的一种反叛。他在坚守价值多元性,拒斥价值共识的同时,还进一步认为我们应当或确实能够把价值之间某种本质的、非偶然性的冲突作为终极性的冲突接受下来。与伯林的观点相反,内格尔认为正是由于多元的价值是当今全球化时代多元现代性的必然产物,人类才更有形

成价值共识的必要性和可能性,人类实际上“能够从多元主义中创生出更高的一致性”^[8],勾稽出价值主体之间的某种程度共识。

在全球化过程中,文化相对主义对地方性的强调也在一定意义上加剧了“道德共识”困境。文化相对主义是一些国家或地区过于侧重文化的地方性而产生出的一种文化价值取向和立场。文化相对主义立足于文化的地方性和多样性,认为不同地方存在着不同的文化形态,文化之间不存在孰优孰劣,彼此之间不能够也无法做到彼此评价甚至相互批判。这种文化价值取向,一般为发展中国家所坚持,并成为他们在全球化进程中保护本土、地方性以及本区利益的对抗手段。“文化相对主义虽然肇始于西方世界内部,但是由于其价值取向是非西方中心的,反映了第三世界国家和民族的利益,所以自然地与后者产生了亲和力,并成为后者保护自身文化、应对全球化的文化策略和基本文化逻辑”^[9]。文化相对主义对地方性、本土性的眷恋使得不同文化之间的对话难以实现,要在道德领域内达成“道德共识”几乎不可能。

另外,全球化时代大众文化的泛滥对“道德共识”困境也起着推波助澜的作用。大众文化固然加剧了文化之间的交流、对话甚至融合,对不同文明之间的发展有着巨大的促进作用。然而,正如阿多诺批判的那样,大众文化自身有着强制性的特征,它借助大众传媒、网络、广告等传播手段,潜移默化地强制着大众的文化认同。它塑造了某种单一的文化选择模式抹杀了文化的个体性,“个性被归结为普遍的角色。偶然性,当它完全具有普遍的特征时才能存在下去”^[10]。大众文化引起了人们社会生活、个人消费以及价值观念的某种共性,似乎达致了某种共识,但这种所谓的共识隐含其中的往往是文化上的殖民主义和帝国主义。持这样理念的人潜意识地误导人们,使之认为全球化就是西方化,西方的价值观念、文化形态、生活方式就是我们意图追求的模式。进而在道德领域,认为贴近并实现西方的道德价值观念、以他们的道德标准制定的道德规范就是实现“道德共识”。

三、“道德共识”困境的三重路向

“道德共识”困境从内涵上说是全球化过程中道德领域的“多”对“一”的消解。困境不是全球化在道德领域内终极的现象学呈现。“困境——共识”模式及其辩证互动才是道德发展的关系模态。在现实生活中,“道德共识”困境有三重路向,即道德个人主义、道德相对主义和道德虚无主义。

道德个人主义主张道德是个体选择的结果。个人的主观取向和利益需求是道德规范的唯一衡量尺度。持道德个人主义的人 would 认为道德是隐私性的事情,是每个人自己的选择。由于不同道德主体的选择有差异,道德自然是多样的、分散的。因而,不存在人人均可接受的共同的道德。道德相对主义主张不同道德主体(共同体、组织、个人等)所依凭和恪守的道德规范和道德标准是不同的,并且他们之间是相对的。并且这些相对的道德之间存在着“互不兼容”、“不可通约性”以及“相互对立”。道德虚无主义则是对伦理道德的彻底反叛,它以“虚无主义者”或“虚无主义”的理念彻底解构了一切道德权威和道德规范。道德虚无主义在尼采那儿是“上帝死了”所致的,它描绘出的是道德领域内“没有了上帝,一切皆有可能”的局面。

从3者关系来看,道德个人主义和道德相对主义的最终发展形态均会是道德虚无主义。道德个人主义将道德领域的一切标准和决定力落在作为个体的个人身上。道德标准的确立和道德规范的厘定完全依凭个体决定。这极容易导致道德成为个人“随手玩弄”的“饰品”。表面上冠冕堂皇地守称遵守道德,实质上只是个人的某种主观意图。此时的道德极易潜藏着对某种“企图”的遮蔽。因此,道德个人主义注重个体的结果必然是人人守信并坚持自封、自闭的道德观念和道德规范,最终将滑向道德虚无主义。道德虚无主义将道德价值的最终来源归结为个体而不是文化或理性也佐证了这一点。至于道德相对主义,由于它宣称没有普遍有效的道德原则,在一个社会被认为是道德上正当的行为,在另一个社会往往可能是错的。比如,经常见到的例子:非洲某些民族的“割礼”,在当地是一种道德上正当可行的行为,在我们看来,却是违反人道的行为。道德的相对主义建立在人类文化相对性的基础上。文化人类学家本尼迪克特认为人类的行为规范是文化选择的结果,而由于每一个社会为了调适其存在的环境,所以会产生不同的行为要求,进而道德是相对的^[11]。实际上,基于文化多样性之上的人类道德具有相对性,这是一个“只需要经验认知能力”^[12]就可以感受并被反复证实的客观事实。道德相对主义的问题不在于它强调了道德的相对性而在于它过分地夸大了相对性。道德相对主义“夸大了道德的相对性,根本否认善恶是非标准的存在,甚至认为我们根本不能做出道德判断”^[13],其不言而喻的后果就是道德上的“未始有物”,即道德虚无主义。正是道德领域的“多”,对个体的迷恋、对文化多样化的极端强调,造成了道德领域里“一”的弥散。由此引发的是亟

待整合的“道德共识”困境。

四、“道德共识”困境的失范效应

在一体化和多元化辩证互动的全球化时代,“道德共识”困境的存在在当下直接关乎着道德主体的道德选择、道德生活的范导以及道德教育的路径依赖。

不同的伦理主体特别是不同的主权国家之间针对全球化采取怎样的伦理应对,是全球化时代伦理的一个根本性问题。“道德共识”困境的存在不仅证明了绝对化的、普适性的伦理方案无法成为不同伦理主体尤其是主权国家间应对全球化的伦理方案,而且也证明了基于故步自封的特殊主义伦理立场也无法成就应对全球化的伦理方案。寻求不同伦理主体间的“道德共识”,消除“道德共识”困境才是伦理主体进入全球化场景的必然之举。当然,这一问题不仅是“道德共识”的必要性和紧迫性问题,更重要的是面对未来的人类社会,当下的我们应当构建出怎样的“道德共识”方案。

就微观层面的道德个体的社会生活来说,“道德共识”困境的失范效应表现为当下社会个体权利凸显、价值选择多元的景象。当代中国从传统的集体本位走向个体本位,极端利己主义成为一些人的价值追求,道德底线不断退守,甚至到了悬崖的边缘,无处可守。人们的道德生活安排只是建立在原子式、个性化和自我化的伦理价值层面上,导致我们的道德生活走向无序,因此,不可避免地面临“人对人是狼”的“霍布斯式”社会景象。只有设计出可以形成“道德共识”的伦理方案,才能把分散、独立、个殊的伦理个体在“道德共识”的指引下置于合适的共同体中,人们的道德生活方可合理、有序。

另外,“道德共识”困境也直接影响着全球化时代道德教育的路径依赖。伦理理论与社会结构成为道德教育原始性的资源供给和时代底板。而伦理理论与社会结构的关系又是“镜子”式的反映关系。全球化时代中,社会结构经由传统向现代的转型,逐步地由同质化、整体化转向异质化、碎片化。当下中国社会出现的“以简单否定和消极解构为目的的泛道德化批判正在蔓延和深入到经济、政治、思想文化、道德以及社会生活的诸方面,如果任由泛道德化批判思维在精神世界中蔓延”^[14]不仅会瓦解人们对道德理想的信心,更是对道德教育的效果产生致命的消解。“道德共识”困境所引发的共识性伦理理论紧张,在价值观多样化的助推下,导发了道德教育

的资源供给难题,直接影响着道德教育的路径设计。“价值观念多样化以后,道德教育很容易陷入一种片面性的选择,以至使它所传授的内容的公信度不高,大家都不相信它,认为它只适合于你而不适合于我,选择某种具有普适性的道德知识的难度就越来越大”^[15]。道德教育必须依赖一定程度的、确定性的伦理理论作为其资源依托。而当下的异质化社会结构、多样化价值观念以及道德个体权利意识和独立人格的追捧从本质上“威胁”到道德教育以及其路径设计。

五、“道德共识”困境的消解

在全球化时代,消除“道德共识”困境,在不同的伦理主体之间达成一致性的“道德共识”必要且迫切。不同的伦理主体之间需要共识性的道德价值观念作为共同体面向未来的精神向导和“黏合剂”。“道德价值观念也是构成建设性的全球化、新政治思想和新科技事业的框架,更是所有个人生活和集体生活的基础”^[16]。实际上,消除“道德共识”困境与在全球化的参照下构建“道德共识”是同构的,两者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因此,只要我们在此(全球化)时空场景下寻找出不同道德主体能够达成一致性共识的道德方案,就意味着“道德共识”困境的破除。

需要指出的是,全球化时代力图寻求的“道德共识”是分层次的,存在着主体和程度上的差异。一般来说,依据道德主体的不同,可将“道德共识”分为最低限度的人类共识,国家间的伦理共识,社会团体间的道德共识以及个体间的道德共识。伦理主体的范围越大,“道德共识”的困境程度越高,重新构建的紧迫感越强,难度也就越大。在这几类不同伦理主体的道德共识中,要数最低限度的人类共识难度最大,以至于“一种不是以国家边界为基础,而是以一个世界的观念为基础的伦理,离我们仍然是多么遥远”^[17]。

全球化不仅是“道德共识”困境的内在诱因与出场背景,而且也是“道德共识”及其困境破解所依赖的理论依据。对全球化做出如何的判别关系着“道德共识”困境的消除和“道德共识”的谋划。“如果‘全球化’代表着一个无丝毫裂痕、任何人都能平等参与经济活动的统一体,那么显然这样的‘全球化’时代还未到来。如果‘全球化’仅仅指世界的某几个部分紧密相连,那现在的‘全球化’也就毫无新意可言了”^{[4]461}。同时,我们也应当注意到不能仅仅

把全球化理解为一个客观、必然的历史演化进程。那样的话,即便达成所谓的“道德共识”,其理论合法性和实践解释力都是值得怀疑的。因为在全球化进程中,不同伦理主体在“道德共识”问题上的博弈完全渗透着不同的利益立场。此时的道德主体,尤其是主权国家,其身份也是利益上的代表者和表达者。在此“全球化观”的参照下,“道德共识”将潜藏着“道德共识”之下对“利益霸权”遮蔽的风险。

全球化是哲学上“一”与“多”的辩证互动,是全球性与地方性、国家化与本土化、一体化与碎裂化、单一化与多样化的开放式的辩证互动过程。另外,全球化也是“浪潮”与“思潮”^{[4]461}并举的过程,“更是一个话语的问题,亦即我们将根据何种视角去审查我们的生活方式和生活意义或者我们根据何种视角去参与影响全球性的问题”^[18]。

在此种全球化观的参照下,笔者以为要使不同的伦理主体达成道德领域的一致性,破解“道德共识”困境,应秉持如下两个基本理念:“平等主体的对话”与“辩证互动中的矫正”。

“道德共识”困境发端于全球化时代,而全球化是一个话语博弈的动态缔造过程。在“道德共识”的构建和消除过程中,达成一致的道德主体之间的地位、资格至关重要。“共识”背后潜藏着的是参与者的战略图谋和利益立场,“道德共识”在一定意义上成为“利益共识”。只有当不同的道德主体分享主体资格、平等参与对话,才能保证建构起来的“道德共识”的合理性与正义性。在每个道德主体都享有话语权并且进行平等协商、平等对话基础上的“道德共识”才不至于沦落成束缚伦理主体的“不平等条约”。

当今世界,西方的话语霸权把持着“道德共识”的谈判进程。一些国际性的重大道德宣言,国际公约等都深深地打上了西方中心主义的烙印和文化殖民主义色彩。在一系列的共识构建过程中,发展中国家只是“主权式地参与”而非“主体性地参与”。虽然参与到构建的历程中,但却缺乏表达话语权的主体资格。因此,在全球化时代的“道德共识”构建中,应当保持道德主体的自主性和独立性,以主体的身份平等参与对话和协商,以获得道德领域(道德价值、标准、规范)中的一致性。

另外,“道德共识”产生的内在诱因在于现代性。现代性预设了二分式的思维方式,并以突出“多”来寻求一,反而造成了“多”对“一”的消解。后现代主义者针对现代性的弊端进行了彻底的批

判,他们追求差异性、边缘性、个性,以此来解构现代性崇尚的本质主义、逻各斯、中心、主体等。后现代主义由于没有正确地处理好“一”与“多”之间的关系,结果给现代主义开出了矫枉过正的“药方”。实际上,全球化时代的“一”与“多”是辩证互动的,两者绝非是“非此即彼”。现代性对“一”的迷恋以及后现代对“多”的痴求都只是走向了另一个极端。后现代对现代性的反叛也仅仅是一个从“狼口”到“虎口”的转换。全球化时代中的全球性与地方性、普遍性与特殊性、整体性与个性都是辩证互动的,他们之间都是相互贯通、相互型塑的。“整合与瓜分、全球化与地方化,是两大相辅相成的过程”^[19]。在此基础上,当一方僭越于另一方时,就需要做出适当的调适。

对“一”与“多”辩证互动关系的重新拨正能够有效地消除“道德共识”困境。“道德共识”困境是在“一”与“多”的关系上做片面化、简单化处理的结果。它固守地方性、特殊性、个体性,并且消解不同伦理主体之间的对话。亨廷顿的“文明冲突论”以某种极端的方式揭示出“道德共识”的不可能。在他笔下,世界八大文明之间的差异是根深蒂固的,不可通约并最终走向冲突的。保守主义也经常诉诸于文化多样性(即“多”)来固守本土性与地方性。“保守主义者时常诉求文化多元主义的观念,因为他们担心自由主义和个人自主会不断侵蚀文化共同体的强大传统习俗和常规,会瓦解共同体的能力并使他们无法追求社群主义的共同利益的政治”^[20]。“道德共识”困境的消除必然要扭转传统的对“一”过分强调的绝对主义和对“多”过分强调的相对主义。“道德共识”困境的消除及其构建应建立在普遍性与特殊性、整体性与单一性、全球性与地方性,即“一”与“多”的辩证互动之上,并适时地对偏离的一方予以矫正。

“平等主体的对话”与“辩证互动中的矫正”是我们在全球化时代构建“道德共识”,消除“道德共识”困境所秉持的两种基本的理念。两者可以有效地论证“道德共识”构建过程中的主体(平等主体)、方式(对话)、状态(辩证互动中的矫正)的合理性。在此理念指导下,我以为能够合理、有效地破除“道德共识”困境,寻求广泛的道德一致性。

参考文献:

[1] 詹姆斯. 实用主义[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79:68.

[2]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 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276.

[3] 万俊人. 寻求普世伦理[M].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1:273.

[4] 樊浩. 伦理精神的价值生态[M].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1.

[5] 张曙光. 全球化:现代性的扩张及其界限[J]. 哲学动态,2006(4):12-15.

[6] 安东尼·吉登斯. 现代性的后果[M]. 田禾,译. 南京:译林出版社,2000:57-62.

[7] 萨特. 存在主义是一种人道主义[M]. 周煦良,汤永宽,译.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8:16.

[8] 托马斯·内格尔. 多元主义与一致性[M]//马克·里拉,罗纳德·德沃金,罗伯特·西尔维斯. 以赛亚·伯林的遗产[M]. 刘擎,殷莹,译. 北京:新星出版社,2006:195.

[9] 丁立群. 全球化的文化选择[J]. 哲学研究,2008(11):116-121.

[10] 马克斯·霍克海默,特奥多·威·阿多尔诺,启蒙辩证法[M]. 洪佩都,蔺月峰,译. 重庆:重庆出版社,1990:145.

[11] RUTH B. A defense of ethical relativism [M]//Louis Pojman. Ethical theory belmont, California: Wadsworth Publishing Company,1989:20-24.

[12] 李志江. 文化多样性与普世价值[J]. 河北学刊,2007(1):56-59.

[13] 张言亮,卢风. 道德相对主义的界标[J]. 道德与文明,2009(1):26-29.

[14] 黄明理,杨斌. 马克思主义批判观与泛道德化批判的反思[J]. 南京大学学报:哲学·人文科学·社会科学,2013(4):5-12.

[15] 彭定光,左高山. 当代道德教育的困境与出路:访万俊人教授[J]. 现代大学教育,2003(4):3-7.

[16] 彼得·辛格. 一个世界:全球化伦理[M]. 应奇,杨立峰,译. 北京:东方出版社,2005:194.

[17] 三好将夫.“全球化”,文化和大学[M]//弗雷德里克·杰姆逊,三好将夫. 全球化的文化. 马丁,译. 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02:195.

[18] 邓正来. 谁之全球化? 何种法哲学? ——开放性全球化观与中国法律哲学构建论纲[M].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9:13.

[19] 齐格蒙特·鲍曼. 全球化:人类的后果[M]. 郭国良,徐建华,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2009:66.

[20] 金里卡. 当代政治哲学:下[M]. 刘莘,译. 上海:三联书店,2004:659.